

#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汉缆股份

股票代码：00249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青岛市崂山区九水东路628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15年6月3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行为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缆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拥有股份的权益。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声明	11
附：权益变动书	12

##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汉河集团	指	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上市公司、汉缆股份	指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自 2015 年5月29至 2015 年6月3日止，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变动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九水东路628号
- 3、法定代表人：张思夏
- 4、营业执照注册号：370200018030697
- 5、注册资本：壹亿壹仟柒佰万元整
- 6、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 7、经营范围：自有资产对外投资管理经营；批发零售：国内商业（国家禁止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税务登记证号：370212718090295
- 9、出资人：

出资人名称	出资比例
青岛汉河投资有限公司	64.52%
张峰等自然人	35.48%

- 10、通讯地址：青岛市崂山区九水东路628号
- 11、邮政编码：266102
- 12、联系电话：0532-81757627
- 13、传真号码：0532-88817462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居留权
张思夏	男	董事长、经理	中国	无
陈沛云	男	副董事长	中国	无
张华凯	男	董事	中国	无
张立刚	男	董事	中国	无
孙吉强	男	董事	中国	无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5%以上的情况无。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为支持控股股东战略发展需要，同时增加二级市场股票的流动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持股计划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根据市场情况或自身需要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汉缆股份股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汉缆股份股票数量912,601,860股，持股比例为85.0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汉缆股份股票数量8590923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0.05%，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2015年5月29日至2015年6月3日，汉河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共计53509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8%。具体情况如下：

#### 1、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5年5月29日	16.5	6000000	0.56
	大宗交易	2015年6月1日	16.5	6342500	0.59
	大宗交易	2015年6月2日	18.12	35767000	3.33
	大宗交易	2015年6月3日	19.93	5400000	0.50
	合计			53509500	4.98

#### 2、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912601860	85.04	859092360	80.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12601860	85.04	859092360	80.05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本公告中比例(%)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的原因造成。)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发行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汉缆股份股票859092360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汉河集团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57632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33%，累计冻结公司股份2306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5%。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事实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内未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其他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张思夏

2015 年 6 月 3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张思夏

2015年 6月3日

##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青岛市
股票简称	汉缆股份	股票代码	00249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注明)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 912,601,860 持股比例: 85.0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53509500股 变动比例: 4.98% 变动后数量: 859092360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80.0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根据市场情况或自身需要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 在此前6个月 是否在二级市 场买卖该上市 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 际控制人减持 时是否存在侵 害上市公司和 股东权益的问 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 际控制人减持 时是否存在未 清偿其对公司 的负债，未解除 公司为其负债 提供的担保，或 者损害公司利 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 是否需取得批 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 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张思夏

2015 年6月3日